

#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

校教字〔2019〕30号

##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新闻传媒类专业教学成果展示办法》的通知》（教高〔2019〕1号）和《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新闻传媒类专业教学成果展示办法》的通知》（教高〔2019〕1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搭建高校、企业、行业多方协同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搭建高校、企业、行业多方协同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

二、大赛宗旨：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搭建高校、企业、行业多方协同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

三、大赛内容：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的通知》（2019年版）》。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

## 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安徽财经大学学生管理规定》和《安徽财经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本次活动是依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方案（三）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由教务处、校团委、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

（五）作品送评定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另作公布）

（一）活动时间：2019年5月20日-6月20日

（二） 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

（三）参赛要求：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平面类、文案类不超过2人；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人；微电影类、短视频类、动画类、微电影类不超过5人。可跨专业、年级组队。（详见：《安徽财经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

（四）校内选拔赛




\_\_\_\_\_

\_\_\_\_\_

|

|

|